附件6

登封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服务事项材料清单

（共555条审批事项材料清单，保留的申请材料清单457条，取消的申请材料清单98条。）

序号	行政审批服务事项主项名称	子项名称	实施主体	事项类别	保留的申请材料清单	取消的申请材料清单	备注
1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	登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行政许可	1.项目单位申请文件; 2.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报告。		
2	石油天然气管道受限制区域施工保护方案许可	石油天然气管道受限制区域 施工保护方案许可	登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行政许可	1.项目单位申请文件 2.石油天然气管道受限制区域施工保护方案		
3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	登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行政许可	1.项目申请报告; 2.招标方案（仅限符合《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国家发展改革委16号令）规定的项目）; 3.申请人直接提交或通过行业主管部门、投资主管部门转送的拟建项目核准申请文件; 4.用地预审意见（资源规划部门明确可以不进行用地预审的情形除外）; 5.选址意见书（仅指以划拨方式提供国有土地使用权的项目）。		
4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	登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公共服务	网上直接填报，无需纸质材料		
5	政府投资项目建议书审批	政府投资项目建议书审批	登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政府内部事项	1.申请人所属主管部门出具的拟建项目建议书审批申请文件; 2.项目建议书; 3.本级政府同意项目建设的意见或者列入本级政府、上级政府（部门）财政资金支持的项目建设规划。		

序号	行政审批服务事项主项名称	子项名称	实施主体	事项类别	保留的申请材料清单	取消的申请材料清单	备注
6	政府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批	政府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批	登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政府内部事项	1.申请人所属主管部门出具的拟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批申请文件; 2.可行性研究报告; 3.本级政府同意项目建设的意见或者列入本级政府、上级政府（部门）财政资金支持的项目建设规划; 4.选址意见书(仅指以划拨方式提供国有土地使用权的项目且属建制镇规划区及以上的建设项目); 5.用地预审意见（不涉及新增用地，在已批准的建设用地范围内进行改扩建的项目，可以不进行用地预审，但需提供土地权属证明）; 6.节能审查意见 。		
7	政府投资项目初步设计（实施方案）审批	政府投资项目初步设计（实施方案）审批	登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政府内部事项	1.由申请人提交的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文本; 2.申请人所属主管部门出具的拟建项目初步设计审批申请文件。		
8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非辐射类且编制报告表的项目）	登封市环境保护局	行政许可	1.建设单位正式申请文件（纸质版、电子版各1份）; 2.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纸质版、电子版各1份）。		
9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	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非辐射类且编制报告书的项目）	登封市环境保护局	行政许可	1.建设单位正式申请文件（纸质版、电子版各1份）; 2.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纸质版、电子版各1份）。		
10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	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辐射类报告表）	登封市环境保护局	行政许可	1.建设单位正式申请文件（纸质版、电子版各1份）; 2.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纸质版、电子版各1份）。		

序号	行政审批服务事项主项名称	子项名称	实施主体	事项类别	保留的申请材料清单	取消的申请材料清单	备注
11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登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行政许可	1.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申报表; 2.建设单位的工商营业执照等合法身份证明文件; 3.设计单位资质证明文件; 4.消防设计文件; 5.依法需要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的，应当提供建设工程规划许可; 6.依法需要资源规划主管部门批准的临时性建筑，属于人员密集场所的，应当提供资源规划主管部门批准的证明文件。		
12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登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行政许可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规定的大型人员密闭场所和其他特殊建设工程，需提交以下资料: 1.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申报表; 2.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和有关消防设施的工程竣工图纸; 3.消防产品质量合格证明文件; 4.具有防火性能要求的建筑构件、建筑材料、装修材料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证明文件、出厂合格证 5.消防设施检测合格证明文件; 6.施工、工程监理的合法身份证明和资质等级证明文件; 7.建设单位的工商营业执照等合法身份证明文件。	1.检测单位的合法身份证明和资质等级证明文件; 2.结论为合格的《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审核意见书》。	
13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	登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其他职权	1.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申报表; 2.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和有关消防设施的工程竣工图纸; 3.消防产品质量合格证明文件; 4.具有防火性能要求的建筑构件、建筑材料、装修材料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证明文件、出厂合格证; 5.消防设施检测合格证明文件; 6.施工、工程监理的合法身份证明和资质等级证明文件; 7.建设单位的工商营业执照等合法身份证明文件。	1.检测单位的合法身份证明和资质等级证明文件	

序号	行政审批服务事项主项名称	子项名称	实施主体	事项类别	保留的申请材料清单	取消的申请材料清单	备注
14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核准	登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行政许可	1.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申请表; 2.房屋建筑工程提供国有土地使用证; 3.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4.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或直接发包通知书; 5.施工合同; 6.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7.申请建筑施工许可承诺书; 8.施工组织设计、质量安全责任制、质量安全组织机构及人员名册、危大工程清单及方案、责任主体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	1.依法应当经消防部门进行消防设计审核的建设工程，提供消防设计审核意见（大型人员密集场所和其他特殊工程）	
15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变更	登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行政许可	1.施工许可证; 2.变更证书信息的书面申请; 3.涉及合同关系变更的，提供解除原合同关系的文件。		
16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延期	登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行政许可	1.施工许可证; 2.证书延期的书面申请。		
17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登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其他职权	1.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2.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原件一份; 4.规划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5.消防部门对大型人员密集场所和其他特殊建设工程验收合格的证明文件; 6.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7.住宅质量保证书; 8.住宅质量说明书; 9.《工程质量监督报告》; 10.人防工程验收报告。	1.环保验收意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批复、环保验收意见书）; 2.城建档案馆的工程档案认可文件; 3.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考评表（建议修改《郑州市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管理条例》第三十三条）; 4.存在质量行为违法处罚的责任主体需提供质量行为违法处罚决定书、罚款收据、结案通报（1、2为郑州取消；3、4为自行取消）。	

序号	行政审批服务事项主项名称	子项名称	实施主体	事项类别	保留的申请材料清单	取消的申请材料清单	备注
18	民用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审查	民用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审查	登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其他职权	合并办理，并入规划设计方案审查，不需项目单位提供资料		
19	建设工程招投标情况报告	建设工程招投标情况报告	登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其他职权	1.招标范围; 2.招标方式和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介; 3.资格审查、开评标过程和确定中标人的方式及理由等; 4.招标公告或者投标邀请书; 5.投标报名表或投标人到场登记表; 6.资格预审文件、招标文件; 7.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设有标底的，应当附标底），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8.中标人的投标文件; 9.工程招标代理委托合同; 10.招标投标活动中其他应说明的重要事项。		如实现：1.招投标全流程电子化; 2.向监管部门提供下载端口；在此前提下建设单位不用提供相关申报资料。

序号	行政审批服务事项主项名称	子项名称	实施主体	事项类别	保留的申请材料清单	取消的申请材料清单	备注
20	建设工程招标文件备案	建设工程招标文件备案	登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其他职权	“一网通办”前提下建设单位不用提供相关申报资料	1.招标登记表; 2.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限施工、监理招标）; 3.可行性研究批复文件或建设方案批复文件或备案确认书; 4.招标代理合同; 5.招标代理单位营业执照; 6.授权委托书（包括：招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的授权委托书；招标人对本单位负责人的授权委托书；招标代理机构对具体业务负责人的授权委托书。）; 7.招标公告（限公开招标）; 8.邀请招标另需提供的材料：投标单位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回执（原件1份留存）、资质证书（核原件留复印件1份）、营业执照（核原件留复印件1份）、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原件留复印件1份，限施工）、注册建造师证（核原件留复印件1份，限施工）。	
21	防空地下室建设审批	防空地下室设计条件核定	登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行政许可	转变管理方式，前置到土地供应环节，并在土地供应方案中明确，不需项目单位提供资料	1.防空地下室设计条件核定申请表; 2.会信用代码证; 3.委托书; 4.建设项目规划总平面图、地下建筑平面图、剖面图; 5.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或政府批准的控制性详细规划。	

序号	行政审批服务事项主项名称	子项名称	实施主体	事项类别	保留的申请材料清单	取消的申请材料清单	备注
22	防空地下室建设审批	防空地下室设计方案审查	登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行政许可	合并办理，并入规划设计方案审查，不需项目单位提供资料	1.防空地下室设计方案审查申请表; 2.委托书; 3.社会信用代码证; 4.方案设计单位资质证书及设计人员证书; 5.防空地下室建筑方案设计图纸。	
23	防空地下室建设审批	防空地下室建设审查批准	登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行政许可	1.防空地下室建设审查批准申请表; 2.委托书; 3.社会信用代码证复印件; 4.经规划部门批准的总平面图（含经济技术指标）、地下建筑平面图、剖面图; 5.防空地下室施工图、平战转换预案（1套及其对应的电子文档（CAD、T3格式)刻录光盘，加盖建设单位公章、设计单位出图章、审图机构章，A4规格装订成册）、防空地下室施工图审查意见原件一套。		
24	防空地下室建设审批	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审批	登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行政许可	1.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申请表; 2.委托书; 3.社会信用代码证; 4.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或市政府批准的控制性详细规划; 5.经规划部门批准的总平面图（含经济技术指标）、地下建筑平面图、剖面图（含CAD电子版）。 备注：申请减免需提供相关资料。		
25	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征收	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征收	登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行政征收	河南省政府非税收入专用缴款通知书		
26	人防工程拆除审批	人防工程拆除审批	登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行政许可	1.人防工程拆除申请表; 2.委托书; 3.人防工程概况说明、平面图; 4.社会信用代码证。		

序号	行政审批服务事项主项名称	子项名称	实施主体	事项类别	保留的申请材料清单	取消的申请材料清单	备注
27	人民防空工程拆除无法补建的补偿费的征收	人民防空工程拆除无法补建的补偿费的征收	登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行政征收	河南省政府非税收入专用缴款通知书		
28	人防工程报废审批	人防工程报废审批	登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行政许可	1.人防工程报废申请表; 2.委托书; 3.人防工程概况说明、平面图; 4.人防工程质量检测报告。		
29	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兼顾人防要求建设审批	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兼顾人防要求设计条件核定	登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其他职权	转变管理方式，前置到土地供应环节，并在土地供应方案中明确，不需项目单位提供资料	1.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兼顾人防要求设计条件核定申请表; 2.项目总平面图、地下空间分层平面图、剖面图及电子文档（CAD、T3格式); 3.社会信用代码证; 4.委托书。	
30	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兼顾人防要求建设审批	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兼顾人防要求设计方案审查	登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其他职权	合并办理，并入规划设计方案审查，不需项目单位提供资料	1.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兼顾人防要求设计方案审查申请表; 2.委托书; 3.社会信用代码证; 4.方案设计单位资质证书及设计人员证书; 5.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兼顾人防要求建筑设计图纸。	

序号	行政审批服务事项主项名称	子项名称	实施主体	事项类别	保留的申请材料清单	取消的申请材料清单	备注
31	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兼顾人防要求建设审批	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兼顾人防要求建设审查批准	登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其他职权	1.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兼顾人防要求建设审查批准申请表; 2.委托书; 3.社会信用代码证; 4.经规划部门认可的项目总平面图（含经济技术指标）、地下空间分层平面图、剖面图及电子文档（CAD、T3格式); 5.防空地下室施工图、平战转换预案（1套及其对应的电子文档（CAD、T3格式)，加盖建设单位公章、设计单位出图章、审图机构章，A4规格装订成册）、防空地下室施工图审查资料一份。		
32	人防工程改造审批	人防工程改造审批	登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其他职权	1.委托书; 2.人防工程改造审批申请表; 3.平时平面图、战时平面图、建筑设计总说明; 4.人防工程改造方案及施工图设计文件1份（含CAD电子版）。		
33	人民防空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办理	人民防空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办理	登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其他职权	1.河南省人防工程质量监督登记表; 2.人防工程质量保证体系审查表; 3.人民防空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及审查意见回复单; 4.《建设工程五方责任主体项目负责人质量终身责任追究暂行办法》相关表格文件（五方授权书、责任承诺书、信息表）; 5.施工合同。	1.郑州市人防工程质量监督申报表; 2.防空地下室建设规模防护等级战时功能等审核意见; 3.见证单位人员授权书; 4.施工合同; 5.监理单位资质等级证书; 6.监理合同; 7.设计单位资质等级证书; 8.人防工程施工图图纸。	

序号	行政审批服务事项主项名称	子项名称	实施主体	事项类别	保留的申请材料清单	取消的申请材料清单	备注
34	人民防空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人民防空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登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其他职权	1.人防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2.郑州市人防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3.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 4.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5.工程阶段性验收报告; 6.主体结构工程检测报告; 7. 防空地下室建设规模、防护等级、战时功能等审核意见; 8.人防工程建设审查批准书; 9.消防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 10.防护（防化）设备产品和安装质量检测报告; 11.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12.人防工程施工图设计变更、建筑总说明、总平面图与战时平面图（竣工图蓝图）。	1.防水材料合格证、出厂检测及复试报告	
35	具体建设项目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供应审核	划拨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审核	登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其他职权	1.申请书; 2.《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 3.划拨权益价款缴款通知书和缴纳票据; 4.《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5.项目单位营业执照及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 6.非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申请办理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 7.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		
36	具体建设项目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供应审核	协议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审核	登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其他职权	1.申请书; 2.《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3.出让金缴款通知书和缴纳票据; 4.《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5.项目单位营业执照及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 6.非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申请办理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 7.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		

序号	行政审批服务事项主项名称	子项名称	实施主体	事项类别	保留的申请材料清单	取消的申请材料清单	备注
37	具体建设项目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供应审核	租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审核	登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行政许可	1.申请书; 2.《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租赁合同》; 3.租赁价款缴款通知书和缴纳票据; 4.《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5.项目单位营业执照及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 6.非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申请办理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 7.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		
38	招拍挂方式出让国有建设用地批复	招拍挂方式出让国有建设用地批复	登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其他职权	1.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一份，核原件）; 2.非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申请办理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和受委托人身份证; 3.契税、印花税、耕地占用税的税票和土地出让金缴款票据。		
39	不动产登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首次登记（划拨）	登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行政确认	1.不动产登记申请表; 2.申请人身份证明; 3.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划拨决定书; 4.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的用地批准文件; 5.需要缴纳划拨价款的，提供缴纳凭证; 6.宗地图、宗地界址点坐标等不动产权籍调查成果。	1.不动产权籍调查表、（含指界委托书和权籍调查法人证明）	
40	不动产登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首次登记（出让）	登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行政确认	1.不动产登记申请表; 2.申请人身份证明; 3.土地出让合同和缴清土地出让价款凭证等相关材料; 4.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的用地批准文件; 5.不动产权籍调查表、宗地图、宗地界址点坐标等不动产权籍调查成果; 6.依法应当纳税的，应提交完税凭证。		
41	不动产登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首次登记（租赁）	登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行政确认	1.不动产登记申请表; 2.申请人身份证明; 3.土地租赁合同和土地租金缴纳凭证等相关材料; 4.不动产权籍调查表、宗地图、宗地界址点坐标等不动产权籍调查成果; 5.依法应当纳税的，应提交完税凭证。		

序号	行政审批服务事项主项名称	子项名称	实施主体	事项类别	保留的申请材料清单	取消的申请材料清单	备注
42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审批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审批	登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行政许可	1.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申请表; 2.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申请报告; 3.项目用地边界拐点坐标及宗地图; 4.没有用地控制标准和超出用地标准的项目提供集约节约用地报告及专家论证意见。	1.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申请单位基本信息表; 2.项目建设依据; 3.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改方案（不符合规划的提供）; 4.督促占补平衡的承诺; 5.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改方案暨永久基本农田补划方案（含补划基本农田的图件和表格）、踏勘论证报告和专家论证意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的提供）; 6.县（市、区）自然资源部门建设项目用地预审初步审查意见。	
43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核发	登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行政许可	1.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申请表（原件一份）; 2.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一份，核原件）; 3.非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申请办理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原件一份）和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一份，核原件）; 4.拟建项目的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一份）。	1.规划选址论证报告; 2.标绘有建设项目拟用地位置的规定比例尺的地形图。	
44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延期	登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行政许可	1.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延期申请表（原件一份）; 2.非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申请办理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原件一份）和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一份，核原件）; 3.《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原件。	1.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一份，核原件）。	重复提交材料

序号	行政审批服务事项主项名称	子项名称	实施主体	事项类别	保留的申请材料清单	取消的申请材料清单	备注
45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变更	登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行政许可	1.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变更申请表（原件一份）； 2.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一份，核原件）； 3.非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申请办理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原件一份）和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一份，核原件）； 4.申请变更的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一份），变更内容说明及论证情况；变更位置和范围的，提供相关图纸； 5.《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原件。		
46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	划拨类建设用地规划许可	登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行政许可	1.建设用地规划许可申请书（原件一份）； 2.非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申请办理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原件一份）和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一份，核原件）。	1.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 2.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及附图、附件； 3.建设项目批准、核准或者备案文件； 4.标绘有建设项目拟用地位置的规定比例尺的地形图。	重复提交材料
47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	出让类建设用地规划许可	登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行政许可	1.建设用地规划许可申请书（原件一份）； 2.非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申请办理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和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一份，核原件）。	1.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 2.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3.建设项目批准、核准或者备案文件； 4.标绘有建设项目拟用地位置的规定比例尺的地形图。	重复提交材料

序号	行政审批服务事项主项名称	子项名称	实施主体	事项类别	保留的申请材料清单	取消的申请材料清单	备注
48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	出让地转让建设用地规划许可	登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行政许可	1.建设用地规划许可申请书（原件一份）； 2.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一份，核原件）； 3.非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申请办理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和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一份，核原件）； 4.已生效的出让建设用地转让合同（或协议）； 5.原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6.原《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及附图、附件; 7.原国有土地使用证或不动产权属证。		
49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	临时建设用地规划许可	登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行政许可	1.临时建设用地规划许可申请书（原件一份）； 2.非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申请办理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和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一份，核原件）。	1.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 2.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或使用土地的证明文件; 3.建设项目审批、核准或者备案文件; 4.标绘有建设项目拟用地位置的规定比例尺的地形图（原件一份）。	重复提交材料
50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延期	登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行政许可	1.建设用地规划许可申请书（原件一份）； 2.非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申请办理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和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一份，核原件）； 3.原《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及附件、附图。	1.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一份，核原件）	重复提交材料
51	建设用地 规划许可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变更	登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行政许可	1.建设用地规划许可申请书（原件一份）； 2.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一份，核原件）； 3.非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申请办理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和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一份，核原件）； 4.变更文件或图纸; 5.原《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及附图、附件。		

序号	行政审批服务事项主项名称	子项名称	实施主体	事项类别	保留的申请材料清单	取消的申请材料清单	备注
52	建设工程（含临时建设）规划许可证核发	建筑类建设工程规划许可	登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行政许可	1.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申请书（原件一份）； 2.非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申请办理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和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一份，核原件）； 3.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原件）； 4.需编制修建性详细规划的建设工程应当提交修建性详细规划。	1.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 2.使用土地的有关证明文件； 3.建设项目批准、核准、备案文件或者相关文件。	重复提交材料
53	建设工程（含临时建设）规划许可证核发	市政类建设工程规划许可	登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行政许可	1.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申请书（原件一份）； 2.非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申请办理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和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一份，核原件）； 3.建设工程设计方案； 4.需编制修建性详细规划的建设工程应当提交修建性详细规划。	1.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 2.使用土地的有关证明文件； 3.建设项目批准、核准、备案文件或者相关文件。	重复提交材料
54	建设工程（含临时建设）规划许可证核发	交通类建设工程规划许可	登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行政许可	1.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申请书（原件一份）； 2.非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申请办理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和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一份，核原件）； 3.建设工程设计方案； 4.需编制修建性详细规划的建设工程应当提交修建性详细规划。	1.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 2.使用土地的有关证明文件； 3.建设项目批准、核准、备案文件或者相关文件。	重复提交材料
55	建设工程（含临时建设）规划许可证核发	临时建设工程规划许可	登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行政许可	1.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申请书（原件一份）； 2.非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申请办理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和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一份，核原件）； 3.建设工程设计方案。	1.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 2.使用土地的有关证明文件； 3.建设项目批准、核准、备案文件或者相关文件。	重复提交材料

序号	行政审批服务事项主项名称	子项名称	实施主体	事项类别	保留的申请材料清单	取消的申请材料清单	备注
56	建设工程（含临时建设）规划许可证核发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延期	登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行政许可	1.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申请书（原件一份）； 2.非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申请办理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和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一份，核原件）； 3.原《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附件、附图。	1.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	重复提交材料
57	建设工程（含临时建设）规划许可证核发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变更	登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行政许可	1.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申请书（原件一份）； 2.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一份，核原件）； 3.非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申请办理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和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一份，核原件）； 4.变更文件或图纸; 5.原《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附件、附图。		
58	建设工程验线	建设工程验线	登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行政确认	1.建设工程验线申请表; 2.非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申请办理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原件一份）及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一份，核原件）； 3.测绘单位制作的符合郑州市统一坐标系统和高程系统要求的《建设工程防线测绘技术报告》和现状测量图（1:500-1:2000，CAD格式）。		
59	建设工程规划核实	建设工程规划核实	登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行政许可	1.建设工程规划核实申请表; 2.非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申请办理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原件一份）及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一份，核原件）； 3.现状竣工图及成果报告书; 4.验线测绘成果; 5.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附件、附图。		

序号	行政审批服务事项主项名称	子项名称	实施主体	事项类别	保留的申请材料清单	取消的申请材料清单	备注
60	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核发	村民住宅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核发	登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行政许可	1.乡村建设规划许可申请书（原件一份）； 2.经村民会议讨论同意、村委会签署的意见（原件一份）； 3.房屋用地四至图及房屋设计方案或简要设计说明（原件一份）。	1.申请人身份证明； 2.国土部门书面意见； 3.其他应当提供的材料（由核发单位提出具体要求）。	重复提交材料或者要求不明确
61	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核发	企业、公共设施和公益事业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核发	登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行政许可	1.个人或建设单位乡村建设规划许可申请书（原件一份）； 2.经村民会议讨论同意、村委会签署的意见（原件一份）； 3.乡（镇）人民政府初审意见（原件一份）； 4.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原件一份）；	1.申请人身份证明或建设单位营业执照； 2.国土部门书面意见； 3.建设项目用地范围地形图（1:500或1:1000）； 4.其他应当提供的材料（由核发单位提出具体要求）。	重复提交材料或者要求不明确
62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征收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征收	登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行政征收	无		
63	在景区内占用土地、建设房屋或从事其他工程建设活动的审核	在景区内占用土地、建设房屋或从事其他工程建设活动的审核	登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其他职权	无		
64	建设工程文物保护和考古许可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建设控制地带内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批	登封市文化和旅游局	行政许可	1.请示件； 2.建设工程设计方案； 3.文物影响评估报告。	1.文物勘探报告	文物勘探前置改革
65	建设工程文物保护和考古许可	基本建设工程文物考古调查、勘探审批	登封市文化和旅游局	行政许可	1.请示件； 2.建设工程设计方案； 3.文物影响评估报告。		

序号	行政审批服务事项主项名称	子项名称	实施主体	事项类别	保留的申请材料清单	取消的申请材料清单	备注
66	取水许可	取水许可	登封市水利局	行政许可	1.取水许可申请书; 2.与第三者利害关系的说明; 3.取水单位或者个人的法定身份证明文件; 4.有利害关系第三者的承诺书或者文件; 5.不需要编制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的，应当提交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表; 6.利用已批准的入河排污口退水的，应当出具具有管辖权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流域管理机构的同意文件; 7.建设项目需要取水的，申请人还应当提交具备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资质的单位编制的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 8.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的审查意见。	1.属于备案项目的，提供备案材料	
67	洪水影响评价审批	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工程建设方案审批	登封市水利局	行政许可	1.建设单位申请文件原件一式两份; 2.项目建设依据的文件、材料; 3.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或工程建设方案2份; 4.洪水影响评价报告（防洪评价报告）（报批稿）原件2份; 5.专家审查意见; 6.与第三方有利害关系的，需提供相关说明以及第三方的承诺书或与第三方签署的协议书。	1.省辖市、省直管县（市）水行政主管部门（或省直属水利工程管理单位）出具的书面意见。	
68	洪水影响评价审批	非防洪建设项目洪水影响评价报告审批	登封市水利局	行政许可	1.建设单位申请文件原件一式两份; 2.项目建设依据的文件、材料; 3.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或工程建设方案2份; 4.洪水影响评价报告（防洪评价报告）（报批稿）原件2份; 5.专家审查意见; 6.与第三方有利害关系的，需提供相关说明以及第三方的承诺书或与第三方签署的协议书 。	1.省辖市、省直管县（市）水行政主管部门（或省直属水利工程管理单位）出具的书面意见。	

序号	行政审批服务事项主项名称	子项名称	实施主体	事项类别	保留的申请材料清单	取消的申请材料清单	备注
69	河道管理范围内有关活动（不含河道采砂）审批	河道管理范围内有关活动（不含河道采砂）审批	登封市水利局	行政许可	1.申报单位申请文件原件; 2.河道管理范围内有关活动方案; 3.防洪评价报告（报批稿）; 4.专家审查意见。		
70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登封市水利局	行政许可	1.审批申请文件; 2.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 3.法人身份证明;	1.审批申请文件由三份减少为一份	
71	入河排污口的设置和扩大审核	入河排污口的设置和扩大审核	登封市水利局	行政许可	1.入河排污口设置申请; 2.建设项目依据文件或相关说明材料。包括法定主管部门对本建设项目立项的批复意见，不需要法定主管部门进行立项批复的，应提供相应的其他同意; 3.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报批稿）; 4.法人身份证明。		
72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	登封市水利局	其他职权	1.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备申请文件; 2.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 3.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4.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备。	1.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备申请文件由二份减少为一份	
73	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审批	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审批	登封市水利局	行政许可	1.请示文件原件一份，复印件一份; 2.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文件（按规定可直接编制初步设计的除外）原件一份，复印件一份; 3.工程项目的初步设计报告（含概算附件、设计图册、地质报告）原件一份，复印件一份; 4.跨市工程涉及第三方或与第三方有利害关系时，第三方承诺意见原件一份，复印件一份。		
74	水利工程建设项目验收	水利工程建设项目验收	登封市水利局	其他职权	1.竣工验收申请报告		

序号	行政审批服务事项主项名称	子项名称	实施主体	事项类别	保留的申请材料清单	取消的申请材料清单	备注
75	雷电防护装置设计审核	雷电防护装置设计审核	登封市气象局	行政许可	1.防雷装置设计审核申请书; 2.总规划平面图; 3.设计单位资质证; 4.防雷装置初步设计说明书、初步设计图纸及相关资料; 5.防雷装置施工图设计说明书、施工图设计图纸及相关资料; 6.经当地气象主管机构认可的防雷专业技术机构出具的防雷装置设计技术评价报告。	1.设计单位的设计人员资格证书; 2.设计中所采用的防雷产品相关资料。	
76	雷电防护装置竣工验收	雷电防护装置竣工验收	登封市气象局	行政许可	1.《防雷装置竣工验收申请书》; 2.施工单位的资质证; 3.防雷装置检测资质的单位出具的《防雷装置检测报告》; 4.防雷装置竣工图纸等技术资料; 5.防雷产品出厂合格证、安装记录和符合国务院气象主管机构规定的使用要求的证明文件。	1.施工单位的施工人员资格证书	
77	勘查、开采矿藏和各项建设工程占用或者征收、征用林地审核	勘查、开采矿藏和各项建设工程占用或者征收、征用林地审核	登封市林业局	行政许可	1.使用林地申请表; 2.用地单位的资质证明或者个人的身份证明; 3.项目批准文件; 4.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或林地现状调查表（符合《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规范》（LY/T2492-2015号））上网材料不含附图，请勿上传附图和坐标点; 5.项目所在地林业部门出具的使用林地现场查验表; 6.所在省辖市、县林业主管部门出具的审查意见。	无	

序号	行政审批服务事项主项名称	子项名称	实施主体	事项类别	保留的申请材料清单	取消的申请材料清单	备注
78	临时占用林地审批	临时占用林地审批	登封市林业局	行政许可	1.使用林地申请表; 2.使用林地单位的资质证明或者个人的身份证明; 3.项目批准文件; 4.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或林地现状调查表（符合《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规范》（LY/T2492-2015号））上网材料不含附图，请勿上传附图和坐标点 5.项目所在地林业部门出具的使用林地现场查验表; 6.所在省辖市、县林业主管部门出具的审查意见（仅上报件需要）; 7.用地单位提供原地恢复林业生产条件的方案或者与林权权利人签订的临时占用林地恢复林业生产条件的协议，包括恢复面积、恢复措施、时间安排、资金投入等内容。	无	
79	公路建设项目施工许可	公路建设项目施工许可	登封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许可	1.施工许可申请书; 2.施工图设计文件批复; 3.资源规划部门关于征地的批复或者控制性用地的批复; 4.建设项目各合同段的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名单、合同价情况; 5.已办理的质量监督手续材料; 6.保证工程质量和安全措施的材料。	无	
80	公路建设项目设计审批	公路建设项目设计审批	登封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许可	1.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的批复; 2.报送施工图设计的请示文件; 3.施工图设计文件。	无	
81	公路建设项目设计变更审批	公路建设项目工程设计变更审批	登封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许可	1.设计变更申请文件; 2.原勘察设计图纸、设计变更图; 3.变更预算及对比表。	无	

序号	行政审批服务事项主项名称	子项名称	实施主体	事项类别	保留的申请材料清单	取消的申请材料清单	备注
82	公路建筑控制区内埋设管线、电缆等设施许可	公路建筑控制区内埋设管线、电缆等设施许可	登封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许可	1.河南省普通干线公路涉路施工许可申请书。 2.该建设工程批复文件。 3.建设单位身份材料。 4.符合有关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 5.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 6.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	无	
83	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审批	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审批	登封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许可	1.河南省普通干线公路涉路施工许可申请书; 2.该建设工程批复文件; 3.建设单位身份材料; 4.合有关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 5.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 6.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	无	
84	在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的许可	在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或者利用公路桥梁、公路隧道、涵洞铺设电缆等设施的许可	登封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许可	1.河南省普通干线公路涉路施工许可申请书; 2.该建设工程批复文件; 3.建设单位身份材料; 4.符合有关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 5.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 6.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	无	
85	公路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公路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登封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许可	1.申请文件; 2.交工验收报告; 3.项目执行报告、设计工作报告、施工总结报告和监理工作报告; 4.项目基本建设程序的有关批复文件; 5.档案、环保等单项验收意见; 6.竣工决算的核备意见、审计报告及认定意见。	无	

序号	行政审批服务事项主项名称	子项名称	实施主体	事项类别	保留的申请材料清单	取消的申请材料清单	备注
86	自来水用户新装报装申请	自来水用户新装报装申请	登封市供水公司	公共设施接入服务	1.单体建筑水施图(基建用水报装时已提供的除外); 2.建筑总平面图(带坐标的电子版); 3.综合管线规划平面图或给排水管线总平面图(带坐标的电子版); 4.场外道路、绿化总平面图(标注黄海标高的纸质或电子版); 5.设计单位出具盖章的消防用水量联系单(图纸中已有说明的除外); 6.小区加压设施建筑结构图、水施图(规划、设计已明确需要建设的提供); 7.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一份(注:有效年检标志,并加盖公章); 8.“自来水安装工程申请表”一式二份并盖章(注明规划室外地面及最高建筑黄海标高)。	无	
87	自来水用户临时报装	自来水用户临时报装	登封市供水公司	公共设施接入服务	1.立项批复★; 2.规划定点红线图★; 3.总平面布置图(或规划扩初设计资料); 4.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一份(注:有效年检标志,并加盖公章); 5.“自来水安装工程申请表”一式二份并盖章。 备注:(1)“★”为必备资料 (2)建设单位在单体建筑水施图出图后及时送审	无	
88	用水竣工验收	用水竣工验收	登封市供水公司	公共设施接入服务	1.管沟开挖工序质量验收记录表; 2.新发展用户验收入户登记表。	无	
89	电力用户报装	电力用户报装	登封市供电公司	公共设施接入服务	1.营业执照; 2.法人身份证及经办人身份证; 3.政府的规划批文; 4.环境评估报告; 5.土地使用权证明。	无	

序号	行政审批服务事项主项名称	子项名称	实施主体	事项类别	保留的申请材料清单	取消的申请材料清单	备注
90	电力用户临时报装	电力用户临时报装	登封市供电公司	公共设施接入服务	1.营业执照; 2.法人身份证及经办人身份证; 3.政府的规划批文; 4.环境评估报告; 5.土地使用权证明。	无	
91	用电竣工验收	用电竣工验收	登封市供电公司	公共设施接入服务	1.三种资质：设计、施工、试验; 2.两种图纸：竣工图、设计蓝图; 3.三种报告：计量装置校验报告、主要设备形式试验报告、电器试验报告及保护整定调试记录; 4.调度定值单。	无	
92	供热用户报装	供热用户报装	登封市供热公司	公共设施接入服务	1.《供热报装申请表》原件一份; 2.《供热基本情况登记表》原件一份; 3.《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复印件一份（验原件留存复印件）。	无	
93	供热竣工验收	供热竣工验收	登封市供热公司	公共设施接入服务	1.施工单位、施工人员资质证书; 2.工程材料及设备第三方检验报告（含合格证书）; 3.隐蔽工程验收记录（含影像资料）; 4.供热管道冲洗、水压试验记录; 5.竣工图纸。	无	
94	燃气用户报装	燃气用户报装	登封市燃气公司	公共设施接入服务	1.《天然气居民客户拟用气安装登记表》; 2.小区庭院总平图、综合管线图、建筑的平立剖面图; 3.《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及配套费交款凭证。	无	

序号	行政审批服务事项主项名称	子项名称	实施主体	事项类别	保留的申请材料清单	取消的申请材料清单	备注
95	燃气工程竣工验收	燃气工程竣工验收	登封市燃气公司	公共设施接入服务	1.施工图设计文件会审纪录; 2.开工报告; 3.施工组织设计; 4.技术交底; 5.特种作业证登记表; 6.施工工序; 7.工程量汇总表; 8.质量评估报告; 9.工程竣工报告; 10.竣工验收证书; 11.竣工图纸。	无	
96	工程建设涉及城市绿地、树木审批	工程建设涉及城市绿地、树木审批	登封市城市管理局	行政许可	1.《移植或砍伐树木、临时占用绿地许可申请表》; 2.涉及工程建设类出具以下之一①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②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③市政府有关会议纪要或批准文件和设计图; ④其他部门出具的相关文件; 3.其它类（树木发生严重病虫害已无法挽救; 树木危及人身、建筑物或者其他设施安全的; 树木妨碍交通的; 树龄已达更新期的; 树木密度过大需要间伐。	1.现场照片及公示照片	审批部门自行获取
97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	登封市城市管理局	行政许可	1.建筑垃圾处置核准（排放）申报表; 2.工程施工图纸一份; 3.与取得建筑垃圾处置许可（运输）的运输单位签订的运输合同; 4.与处置单位签订的建筑垃圾消纳（资源化利用）合同。	1.工程预算书（土建部分），需有编制单位、编制人员印章	
98	因工程建设需要拆除、改动、迁移供水、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审核	因工程建设需要拆除、改动、迁移供水、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审核	登封市城市管理局	行政许可	1.书面申请一份; 2.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和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 3.环卫设施拆除方案。	无	

序号	行政审批服务事项主项名称	子项名称	实施主体	事项类别	保留的申请材料清单	取消的申请材料清单	备注
99	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	挖掘城市道路许可	登封市城市管理局	行政许可	1.挖掘城市道路许可申请表原件一份; 2.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规划部门批复文件复印件一份（需比对原件留存复印件）; 3.施工图纸技术设计材料原件一份; 4.缴纳城市道路挖掘费凭证复印件一份（需比对原件留存复印件）。	无	
100	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	依附城市道路、桥梁建设各种管线、杆线等设施许可	登封市城市管理局	行政许可	1.依附城市道路、桥梁建设各种管线、杆线等设施许可申请表原件一份; 2.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复印件一份（需比对原件留存复印件）; 3.施工图纸技术设计材料，在桥梁上架设管线、杆线的，还需要管理单位及原设计单位提出的技术安全意见原件一份; 4.缴纳城市道路挖掘费凭证复印件一份（需比对原件留存复印件）。	无	
101	在城市道路两侧和公共场地临时堆放物料，搭建临时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许可	在城市道路两侧和公共场地临时堆放物料，搭建临时建筑物、构筑物 或者其他设施许可	登封市城市管理局	行政许可	1.申请表原件一份; 2.营业执照或个人身份证明（复印件一份（需比对原件留存复印件）; 3.占用地点现场图片及效果图原件一份。	无	
102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	登封市城市管理局	行政许可	1.污水排入城镇排水管网许可申请表原件一份; 2.排水户内部排水管网、专用检测井、污水排放口位置和口径的图纸及说明等材料原件一份; 3.按规定建设污水预处理设施的材料复印件一份（需比对原件留存复印件）; 4.排水隐蔽工程竣工报告复印件一份（需比对原件留存复印件）; 5.排水许可申请受理之日前一个月内由具有计量认证资质的水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排水水质、水量检测报告; 拟排放污水的排水户提交水质、水量预测报; 6.列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排水户应当提供已安装的主要水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测设备材料复印件一份（需比对原件留存复印件）。	无	

序号	行政审批服务事项主项名称	子项名称	实施主体	事项类别	保留的申请材料清单	取消的申请材料清单	备注
103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竣工验收备案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竣工验收备案	登封市城市管理局	其他职权	1.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2.建设单位法人委托书及身份证复印件; 3.施工许可证，复印件; 4.工程质量监督部门出具的质量监督报告; 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6.规划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及批准使用文件; 7.环保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及批准使用文件; 8.施工单位签署的建设工程质量保修书; 9.建设工程竣工结算备案表; 10.防雷验收结果（防雷检测报告、检测单位资质证书，防雷验收意见; 11.大型人员密集场所和其他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合格的证明文件; 12.市政工程项目隧道工程的审批文件及竣工验收认可文件。	无	
104	改变绿化规划、绿化用地的使用性质审批	改变绿化规划、绿化用地的使用性质审批	登封市城市管理局	行政许可	1.改变绿化规划、绿化用地的使用性质申请表		
105	住宅区及建筑物名称备案	住宅区及建筑物名称备案	登封市民政局	其他职权	1.城镇居民住宅区及建筑物名称备案登记表; 2.《建筑用地规划许可证（含附件和附图）》复印件; 3.《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或《不动产权证（含宗地图）》复印件; 4.总平面图（A3图纸加盖设计院出图专用章）、效果图（鸟瞰图）; 5.印证名称寓意所需的其补充材料（如申报名称使用使用非本公司名称的，需提供授权使用情况说明等）。	无	

序号	行政审批服务事项主项名称	子项名称	实施主体	事项类别	保留的申请材料清单	取消的申请材料清单	备注
106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首次登记）	登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许可	1.《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表》一式两份; 2.含有使用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证明或者个人身份证件; 3.产品合格证; 4.安装监督检验证明。		
107	其他非煤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其他非煤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登封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许可	1.申请材料目录清单; 2.申请材料真实性承诺书（加盖公章）; 3.建设项目审批、核准或者备案的文件; 4.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申请书; 5.设计单位的设计资质证明文件; 6.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专篇; 7.建设项目安全预评价报告。		
108	其他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建设项目安 全设施设计审查	其他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登封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许可	1.建设项目审批、核准或者备案的文件; 2.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申请表; 3.设计单位的设计资质证明文件; 4.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 5.建设项目安全预评价报告。		
109	建设工程档案验收	建设工程档案验收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	其他职权			我市暂无明确的城建档案管理机构